

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——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（2019 年修订）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全面审阅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后，发表意见如下：

1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公司章程、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，2020 年年度报告真实、全面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2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。

3、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签字页)

公司董事签名：



李静武



刘强

荀耀



陈芳



张婷



祝莉



袁晓



沈险峰



谢永勇

【签署日期】：2021 年 4 月 23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签字页)

公司董事签名：

李静武

刘 强



荀 耀

陈 芳

张 婷

祝 莉

袁 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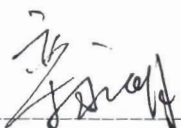
沈险峰

谢永勇

【签署日期】：2021 年 4 月 23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签字页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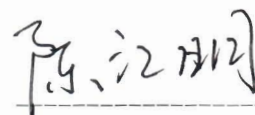
公司监事签名：



栾永明



周素萍




陈江明

【签署日期】：2021 年 4 月 23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签字页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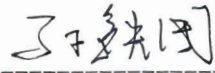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签名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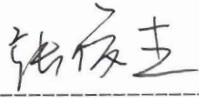
刘 强



张 婷



孙铁国



张俊生

【签署日期】：2021 年 4 月 23 日